

证券代码：872233

证券简称：高桥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武汉智汇高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8 月 24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 年 8 月 19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高亚伟先生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全体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得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- 1、议案内容：根据 2022 年上半年度的经营状况、财务数据等重要事项进行总结，已形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，请各位董事审议。
- 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2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，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-12,208,699.29 元，公司实收股本总额 23,880,000 元，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 1/3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 1/3 时，应召开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不涉及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拟定于 2022 年 9 月 12 日召开 2022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武汉智汇高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武汉智汇高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8月25日